**德阳市罗江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_Toc28770) 1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_Toc21884) 1

[（二）2023年重点工作](#_Toc818)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_Toc27442) 2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_Toc1848) 2

[（一）收入预算情况](#_Toc193) 3

[（二）支出预算情况](#_Toc3651)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_Toc3738)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_Toc3440)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3](#_Toc2509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4](#_Toc1609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4](#_Toc2834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5](#_Toc1885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5](#_Toc25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6](#_Toc1108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_Toc16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_Toc29771)

[（一）机关运行经费 6](#_Toc11525)

[（二）政府采购情况 6](#_Toc1529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_Toc18679)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6](#_Toc2176)

[十一、名词解释](#_Toc6693) 7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机构设置：**德阳市罗江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是区委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股级。内设事业编制8名。其中中心主任1名（按正股级配备）、副主任1名（按副股级配备）。

**德阳市罗江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产业新区建设与发展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科教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做好规划范围内的发展规划、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

2、负责对新区企事业单位建设与营运进行指导协调、服

务。

3、协助科教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开展招商引资、投资

服务等工作。

4、协助科教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开展产业发展、对外

合作、生态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工作。

5、协助科教新区党工委开展党群、党风廉政、领导班子

建设及干部队伍管理工作。

6、受科教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委托实施财政收支预（决）算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7、承办区委、区政府和科教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3年重点工作。

**1、推动项目建设促发展。**依托现有学校本底，加快推进大学城项目建设，增强承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实现新区品质提升。推进博思鸿成生活美学产教园项目建设，全力配合企业早日取得办学资质，争取早日投产，早日招生。集中力量推进支撑性骨干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市政设施短板，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持续跟进北大金秋教育项目，推进项目快签约、快落地，切实强总量、壮体量、突质量。

**2、推动政策出台强后劲。**强化与上级部门对接，积极争取政策、项目和经费支持。研究制定配套政策，为新区快速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建立健全人才工作平台和人才服务平台，加快出台人才激励奖励政策，着力打造科教新区人才发展试验区，进一步提升人才服务水平。

**3、推动产教融合聚资源。**推动在罗院校与企业在重点产业领域深化产教融合，围绕地方产业发展开展技术创新、人才培养、成果孵化，提升高校专业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契合度，围绕重点产业发展提升高校科研水平，建立双创产业园，共同建立技术转移转化服务机构，建设一批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互动平台、产教联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独立编制机构共1个，其中一级预算单位1个（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总编制8名，其中行政编制0名，事业编制8名，工勤编制0名。在编在岗人员总数2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事业人员2人，工勤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所有收支均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3.2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63.24万元，主要原因是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是新成立单位，2022年初无人员进入，只有30万项目运行经费。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93.24万元。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93.2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1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3.24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100%；事业单位经营收0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9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24万元，占35.65%；项目支出60万元，占64.3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3.24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63.24万元，主要原因是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2年初无人员进入，只预算了运行经费-项目支出30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3.24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04万元，教育支出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3.2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63.24万元，主要原因是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2年年初无人员进入，只有运行经费3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04万元，占26.86%；教育支出60万元，占64.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8万元，占4.8%;卫生健康支出1.23万元，占1.32%;住房保障支出2.49万元, 占2.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事业运行:** 2023年预算数为25.0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办公费、劳务费、培训费等公用经费。

**2.** **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 2023年预算数为6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科教新区事业单位发展正常运转及开展大会、培训、接待等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2.91万元，主要用于科教新区职工的养老保险缴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1.45万元，主要用于科教新区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0.11万元，主要用于科教新区职工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缴费。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事业单位医疗:** 2023年预算数为1.23万元，主要用于科教新区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 2023年预算数为2.49万元，主要用于科教新区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4.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预算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国出境。

根据科教新区服务中心安排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为0.8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8万元，主要原因是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是新成立单位，2022年无预算公用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

　　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科教新区服务中心2023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下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7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73万元，增加100 %，主要原因是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是新成立单位，2022年无基本支出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未作政府采购计划。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总额12.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区科教新区服务中心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0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支付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十三）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附件：

1. 罗江区科教新区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见附件目录）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3.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1. **部门收支总表**
	1. **部门收入总表**
	2. **部门支出总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
	1. **政府预算基本支出表**
	2. **政府预算项目支出表**